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年3月5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选举李晗女士、金戈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范英泽女士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成员具备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任职资格,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规定禁止任职的条件及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的情况。监事会成员最近两年均未担任过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

特此公告。

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3月5日

